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所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 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所有名下的**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送交經手買賣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北人
BEIREN

BEIREN PRINTING MACHINERY HOLDINGS LIMITED

北 人 印 刷 機 械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87)

改 聘 核 數 師

本通函隨附將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五日早上十時在中國北京市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榮昌東街6號本公司6203會議室召開的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無論閣下是否有意出席上述會議，務請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按照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填妥表格，並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交回本公司之註冊地址中國北京市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榮昌東街6號。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出席上述會議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

二零零七年十月十八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ii
董事會函件	
緒言	1
改聘核數師	2
臨時股東大會	2
要求投票表決之權利	3
推薦意見	3
附錄 —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4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將具有以下涵義：

「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五日上午十時在中國北京市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榮昌東街6號本公司6203會議室舉行的200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或如文義需要，該會之任何續會)；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
「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月十六日有關改聘核數師的公告；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德勤華永」	指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德勤香港」	指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信永中和」	指	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
「信永中和(香港)」	指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的股份；及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董 事 會 函 件



BEIREN PRINTING MACHINERY HOLDINGS LIMITED

北 人 印 刷 機 械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87)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王國華

陸長安

張培武

于寶貴

楊振東

姜建明

鄧 鋼

註冊地址

中國北京市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

榮昌東街6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武文祥

胡匡佐

李一經

施天濤

敬啟者：

改 聘 核 數 師

緒 言

本通函旨在向股東提供改聘本公司核數師的資料。

董事會函件

改聘核數師

董事會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六日公佈，德勤華永及德勤•關黃陳方已分別辭任本公司境內及境外核數師，原因為德勤華永及德勤•關黃陳方相對於目前工作量及未能進一步安排內部資源為本公司繼續提供服務。

德勤華永及德勤•關黃陳方辭任後，本公司擬委聘信永中和及信永中和(香港)為本公司的境內及境外核數師以填補空缺，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惟須待本公司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董事會認為改聘核數師不會對未來的審核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德勤華永及德勤•關黃陳方辭任及委聘信永中和及信永中和(香港)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生效。因此，本公司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核准上述事項。

德勤華永及德勤•關黃陳方已分別確認，並無與其辭任有關的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注意。董事會亦確認，並無與改聘核數師有關的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注意。

臨時股東大會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載列於本通函第4頁。

股東使用的臨時股東大會代表委任表格隨附於本通函。無論閣下會否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務請盡快依照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備的指示填妥該表格，惟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的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本公司，註冊地址為中國北京市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榮昌東街6號。閣下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董事會函件

要求投票表決之權力

根據公司章程，除非以下人仕於舉手表決之前或之後，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股東大會須以舉手方式表決：—

- (a) 大會主席；
- (b) 至少兩名擁有表決權的股東或其委任代表；或
- (c) 持有在相關股東大會上有表決權的10%以上(含10%)的一位或若干股東(包括委任代表)。

以投票方式表決的要求可由提出者撤回。倘將進行投票的決議案乃有關選舉大會主席或終止大會，則須即時進行投票表決。在其他情況下，大會主席須決定進行投票表決的時間，而大會可繼續討論其他事項。投票表決結果視為於該大會上產生。當反對票和贊成票相等時，不論以舉手方式或投票方式表決，大會主席均有權投決定票。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改聘本公司核數師乃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並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普通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代表董事會
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王國華
董事長

二零零七年十月十八日



BEIREN PRINTING MACHINERY HOLDINGS LIMITED

北 人 印 刷 機 械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87)

關於召開200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通知

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決定召開200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現將有關事項通知如下：

- 一． 會議時間：2007年12月5日(星期三)上午10:00
- 二． 會議地點：北京市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榮昌東街6號本公司6203會議室
- 三． 普通議案：

審議並酌情批准(1)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辭任本公司境內外核數師，(2)委聘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和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2007年度境內外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四． 參加會議的人員及辦法：

1. 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2. 凡在2007年11月5日交易結束後，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登記的本公司股東，在履行必要的登記手續後，均有權出席200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3. 擬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或委託代理人，應當於2007年11月15日前將出席會議的回執交回本公司，回執形式可採用來人、郵遞或者傳真。

4. 持有本公司H股的股東請注意，本公司將於2007年11月5日至12月5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持有本公司H股股份之股東，如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須於2007年11月2日下午4:30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交回本公司在香港之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5. 法人股東應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託的代理人出席會議。法定代表人出席會議的，應出示本人身份證、能證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資格的有效證明和持股憑證；委託代理人出席會議的，代理人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法人股東單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書面委託書和持股憑證。
6. 凡有權出席股東大會並有權表決的股東均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股東）作為股東代理人，代理出席和表決。
7. 委託超過一名股東代理人的股東，其股東代理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8.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託代理人，由委託人簽署或由委託人以書面形式委託代理人簽署，如果該委託書由委託人授權簽署，則授權其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過公證，經過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和投票代理委託書須在股東大會召開24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註冊地址方為有效。

五. 其他事項：

公司註冊地址： 北京市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榮昌東街6號
聯繫電話： (8610)-67802565
傳真： (8610)-67802570
郵政編碼： 100176
聯繫人： 焦瑞芳

預期200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會議時間一小時，與會股東食宿及交通費用自理。

承董事會命

焦瑞芳

公司董事會秘書

中國 • 北京

2007年10月18日



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BEIREN PRINTING MACHINERY HOLDINGS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87)

200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表格有關之股票數目 (附註1) _____

本人/吾等 (附註2) _____

地址為：_____ 持有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股票：A股 _____ 股，H股 _____ 股為本公司之股東，現委任 (附註3) 大會主席，

或 _____ 地址為：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2007年12月5日(星期三)上午10:00在北京市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榮昌東街6號本公司6203會議室舉行之200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並於該大會代表本人/吾等，依照下列指示就臨時股東大會通知所列決議案投票，如無做出指示，則由本人之代表酌情決定投票。

決議案	贊成 (附註4)	反對 (附註4)
(1)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辭任本公司境內外核數師。		
(2) 委聘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和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2007年度境內外核數師。		

日期：2007年_____月_____日

簽署 (附註5) _____

附註：

1.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閣下名義登記之所有本公司股份有關。
2.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3. 如欲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之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所擬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股東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及投票，受委託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改須由簽署人簽字認可。
4.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議案，請在「贊成」格內加上「✓」號，如欲投反對票，則請在「反對」格內加「✓」號，如無任何指使，受委託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5.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持有人為一法人，則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法人單位的印章，或經由法人/負責人或正式授權人簽署。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機關)簽署證明之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最後須於大會指定舉行開始時間前24小時送達本公司之註冊地址，地址為北京市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榮昌東街6號方為有效。



北人
BEIREN

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BEIREN PRINTING MACHINERY HOLDINGS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87)

回 執

致：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

本人／吾等(註一) _____，地址為 _____，為貴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A股 _____ 股(股東帳號 _____)／H股 _____ 股(註二)之註冊持有人，茲通告貴公司，本人／吾等擬親自或委託代理人出席貴公司於2007年12月5日(星期三) 10:00 在北京市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榮昌東街6號本公司6203會議室舉行之200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日期：二零零七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 _____

附註：

- 一. 請用正楷填上登記在股東名冊之股東全名及地址。
- 二. 請將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填上，並請刪去不適用者。
- 三. 請將此回執在填妥及簽署後於2007年11月15日或以前送達本公司。本公司辦公地址為北京市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榮昌東街6號。此回執可親身交回本公司，亦可以郵遞或傳真方式交回。傳真號碼為(8610)67802570，郵政編碼為100176。